

## 酱园遗梦

文/黄梓荣(美国)

我们这条街上，顾家绝对是一个大户。酱园和住宅占了三段街面，以及街面后头的整个街区。我小时候和顾家小儿子六六一起玩，跟着他从前街进前门，到走出后门，站在后街上，中间到底跨了多少门槛，过了几个天井，叫了多少长辈，从来就记不清。

最好玩的地方，莫过于店面和店后面的作坊。店面只有两间，但是屋高梁阔，十分敞亮。迎面高悬大大的金字招牌：“鼎恒元”。这三个字，远近数十里，十分闻名。那时候到乡下去做人客，带两瓶鼎恒元的虾子酱油，或陈年红酒，也算是有面子的事。我家早晚饭桌上有四大名菜：龙须菜，什锦菜，大头芥和腐乳，连同一年到头的酱油和陈酒。全是鼎恒元的供应。以至于自然而然，鼎恒元成了一切酱品的代名词，甚至成了所有酱品店的代名词。

那么，酱油店有什么好玩呢？看打酱油。那时店里有一个老店员，他打酱油很特别。他在缸边立定，拿起提吊，提吊与地面垂直，与人体平行，顿一下，入酱油缸，停一下，提出缸面，立马放到漏斗上，以示满泛，倒完后，提吊敲一敲漏斗边，漏斗出瓶时，还要在瓶口上靠一靠，才算一吊提完。下一吊，如法炮制。敬业敬客，童叟无欺。我是他最专注的鉴赏家，他或许也知道这点，所以对我非常客气。

后来，我下乡了，才知道这种操作法，不仅公平，而且科学。生产队秋后分油，特地从供销社借来了提吊，大嘴会计分配装瓶。我看他不管怎么弄，总有油掉在外面或瓶上。这时我自告奋勇，用上了鼎恒元老先生的办法，结果不用说，一吊成功，总算也让知青教了一次贫下中农。

鼎恒元的顾客也很奇怪，比如我妈。那几年我好像是家里唯一的酱油和酱菜采购员，所以和鼎恒元常常见面，过年时几乎天天见面。因为我妈，或许天下所有的妈，有一个非常奇怪的习惯，买酱油从来

是一次买一角钱。问题是，一斤酱油一角三分，怎么打？这个问题在鼎恒元，就不是问题。他家有几个提吊就是专门对付一角钱的主：一角钱的酱油，一角钱的醋，一角钱的料酒，当然也有一角钱的烧酒。而我妈兜里好像有无数个一角，以至于我很难有机会没收找来的零钱。

鼎恒元还有个好玩的地方，那就是它的作坊。前店后工场，转过柜台，一直朝里就是作坊。作坊很深，堆满了各种大小的坛坛罐罐，还有许多麻袋和筛匾，最深处是一架不知名的机器。再出门就是后街。奇妙的是，它还有个侧门，开侧门就是东河滩。那时还没有建公家菜场，河滩显得很宽，滩外边就是关河。原来这店面和工场，是沿着老城墙的城脚建的，一出门就是水源地和码头。这对于用水量和米豆糠麸吞吐量很大的糟坊，真是太重要了。

鼎恒元也有不好玩的，那就是南面的酱园，或曰糟坊。那里永远摆满了酱缸酒瓮，酱是香的，酒也是香的，但不知为何，混在一起就是酸的。气味浓浓，周遭熏熏，夏天还有不少苍蝇。大人也不许我们去，怕我们爬上爬下，掉在酱缸里。那缸可放七担水，最大的或有十担，这种大缸，是宜兴窑专为糟坊制作，故称为糟缸。沿河滩，城脚下摆满了这样的大缸，都是顾家的，或陶商寄存的。小学里老师讲司马光砸缸，就拿他家的缸来说事，住在那一带的小孩一听就懂。

糟坊里还有个一等一的好东西：洋井。洋井是太好的玩具，有声音，有出水，趁工人不注意，大家抢着毛手毛脚一番。门口有个老头，一看见小孩来就驱赶，倒不是怕我们去玩洋井，或砸缸，怕就怕我们进去“掩蒙蒙”，就是躲猫猫。这酱园要是开放躲猫猫，那就是天下第一等好玩的地方！地方大，地形又复杂，可以藏身的地方无穷多，老头又捉不到我们。我们可以在满院的大缸之间的缝隙里，伏地穿行，

功夫实在了得。最后老头只好拿出了绝招：告状。那年代，闹到邻居告状，就算是大事了。

时光荏苒，我们渐渐长大，鼎恒元也慢慢老去。鼎恒元发韧于清末，二三十年代，渐成同行翘楚，1945年后步入全盛，直到1956年公私合营。合营后，店员面孔也渐渐变了，少了一份殷勤，多了一点爱买不卖。最要命的是，酱油和酱都不全是黄豆做的，价格还慢慢上涨。1958年以后，不知何故，这条街上先后迁徙来了很多人家，人多了，交往反而少了，也不再放心小孩到处乱窜瞎玩。

最滑稽的是，饥荒年代刚过，酱园不再，居然变成了杀猪行！从此后，午夜凶铃，“半夜猪叫”，着实让人头痛。不过也有个传说，一时流传很广。说是猪，其实很聪明，它们一听到屠夫上班的脚步声，就开始集体动乱，继而激情嚎叫；等到当天指标完成了，立马就会安定下来，其智商不亚于“严打”期间的流氓小偷。屠夫就是门口卖肉的，时间久了，彼此熟了，有人求证此事。屠夫不说，也不说不是，莫测高深地笑笑：“反正再聪明也是猪。”

不久文革，金字招牌被砸，店名也改了，不过老街坊不买账，还是叫鼎恒元。杀猪行终于关闭，稍作改造，住进来一大批家什不多，小孩不少的人家。他们有点另类，特爱吵架，与人奋斗，其乐无穷，与周边老邻居几乎不来往。

鼎恒元的末路，是在1986年。那是一次规模颇大的城市改造壮举，一举把半条街全部拆了。顾家的鼎恒元，其店面工场，其酱园糟坊酒坊等都拆了。我站在拆迁后的废墟上，才发现原本属于顾家的三块地皮，加起来超过一个标准足球场。现在住在鼎恒元地皮上的小区居民，大多已经不知鼎恒元，顾家大宅门为何物。

历史似乎完成了一个悲怆的轮回，随后再给我们一丝丝微不足道的遗梦。■



雨花石“人猿相揖别”  
收藏/池澄 摄影/汤先锋

## 说石：“人猿相揖别”

文/池澄

人居南京，如果是一个赏玩雨花石的发烧友，总有些许身在宝山的自负。入夜冥思，来日说不定能遇到一枚精妙的石头。

2009年初秋的一天，我逛南京清凉山，这里是雨花台之外又一个雨花石交易市场。摆地摊的雨花石可分三类，看不上眼的粗货散放在地上，稍上一点档次的放在水碗里，个别精品藏在内衣口袋等候与资深藏家待价而沽。民国时期著名的雨花石收藏家王猩囚有一名言：“不要用珠宝眼光看待雨花石。”意思对于观赏石，重在取象而不是选质。我对散放的大路货，并不采取不屑一顾的态度，有时也扫一两眼。

这次，我又在地摊旁“扫眼”了，蓦见一枚黄石子，石面上有一张脸正对我眨眼，我很便宜就买下了。走了几步，对着托在掌心的石子，哈了两口气，与下水一样看得更清楚，石的右边是一只猴子，左边竟还有一个人，又将石子对着太阳一照，半透明，是块黄玛瑙。石上

的猿猴石上的人，眉、眼、口、鼻一一毕现，像是在石上对话，还有一点依依惜别的表情。

回家将石子放入水碗。朋友可能要说，老池此时又是眼睛一亮了。否，此时眼睛即使一亮我也不写，这词被藏家作写烂了。何况此时我眼睛不是一亮而是模糊，用纸巾揉揉眼再看，验证是否如此精妙。确认再确认，是一猿一人无误，觉得太神奇了。

再读这枚奇石，想起了毛泽东《贺新郎·读史》：“人猿相揖别。只几个石头磨过，小儿时节。”这枚石子，情景与主席的词意吻合。说了人类在磨石为器时期，还处于“儿童时节”。人类进化的历史演变，多么令人惊警的经典诗行，面对眼前这枚石子，默读伟人词句，我写下两行感悟——

历史，一页一页石头磨过的历史。  
石头，一个一个历史磨过的石头。■

## 岁月感

文/尹春华

冯小刚说装修他的大房子时，故意把新买的瓷砖敲出一些细小裂纹，一下就和新东西不一样，有岁月感。

岁月感就是对旧时光的追忆。曾经是每个家中都有的旧痕迹，那时想去都去不掉。后来，有条件了，争先恐后搬离老窝。到了新楼房，四壁皆新，顿觉清爽。把陈旧的太师椅处理掉，换上人造革面的沙发、电镀腿的椅子。这二三十年前的景象似一本厚书刚刚翻过一页。然后，一股脑的洋风，直接照搬西方样式成了最常见的时髦。连楼盘也净是“罗马花园”。人们比拼装修材料，把房子搞得像宫殿。

物极必反，乏味之余，“怀旧”撩起许多人心绪。偶尔在街上看到谁拉着一两件老家具，都会有出人意料的回头率。一语评之：“现在这东西太少见了！”几分珍惜，几分落寞，透着追寻，含着不舍。许多人开始把家弄成新式的古典风格，透着数典忘祖的恋旧情怀。

上一辈用过的东西，到下一辈仍有存留，便是家里的古董了。家中的旧面盆，在父亲去世多年后，意外发现盆底的字：“1976.1.26 腊月廿六。1.26元”。三十多年前，家家腊月忙活着过年，匆匆进门的爸爸围巾上还落着雪花，屋子里点着红点的白馒头热气腾腾，窗外是孩子提前点燃的鞭炮声……温情的场景，因了这些字，像仍盛在盆中。还有姥姥留下的旧瓷瓶，在新房子里像老人温润的目光，布满每个角落。瓶上两只白头翁并枝而立，寓

意白头偕老，几颗生锈的铜子如在缝合岁月的裂缝。摩挲这图画，总会想起幼时长辈牵我手的情景。还有一个老玻璃灯罩，文革、地震，它都奇迹般保存下来。把它装在新别墅里，便有了生命脉络的陈年旧迹，有了身世和渊源的联系，也成了房子里独特的亮点。端详着它，像欣赏30年代烟草广告美人，是那种不妖冶的俏丽。一个磨痕累累的小板凳，让人想起围坐在火炉旁的情景，还有那冒着热气的水壶和烤山芋的香味。屋里方大的青砖透着地气，洒上水也不怕，远不像现在欧式地板这么娇气……

没人会对自己的过去不在意。在奔驰车里和玻璃幕墙的楼中，你会偶尔回忆这些。在精神基因程序中，这一页删除了，也会不时地冒出来，愈老愈甚。新书房里放一只旧木凳。一帧泛黄的老照片，一个老壶套或是一柄已秃的炕笤帚，哪怕旧得突兀，残得蹊跷，反倒让人有解读一番的意味。

留恋，是珍惜。有学者认为：文化的特征，一是老，二是慢。不变和少变，可能蕴藏着巨大的未来价值。当心绪漂浮得没有着落，才会悟出断裂在何处。确实，许多东西不该从我们手中绝迹，不该让它们非正常死亡。让你的家有些“来龙去脉”，追念之时让手边有所触摸的——恰是留在新居中，使你“看得见过去，望得见未来”的那件旧物，是它们在生命深处散发着独特的光亮。■



老宅  
摄影/王培